##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头孢克洛颗粒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近日,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关于头孢克洛颗粒(以下简称"该药品")的《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》(通知书编号:2023B04291),该药品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:

## 一、药品证书基本信息

药品名称: 头孢克洛颗粒

剂型: 颗粒剂

规格: 0.125g (按 C<sub>15</sub>H<sub>14</sub>ClN<sub>3</sub>O<sub>4</sub>S 计)

批准文号: 国药准字 H20066317

药品标准: YBH13212023

注册分类: 化学药品

生产企业: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审批结论: 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。

## 二、药品研发及市场情况

头孢克洛为第二代头孢菌素,属口服半合成抗菌素,具有广谱抗菌的作用, 其作用机理与其它头孢菌素相同,主要通过抑制细胞壁的合成达到杀菌作用。该 药物可用于治疗敏感菌株引起的中耳炎、下呼吸道感染(包括肺炎)、上呼吸道 感染(包括咽炎和扁桃体炎)、尿道感染(包括肾盂肾炎和膀胱炎)、皮肤和皮 肤组织感染、鼻窦炎、淋球菌性尿道炎。

该药已进入国家乙类医保目录。经查询,国内现有头孢克洛颗粒文号 21 个。目前通过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一致性评价审批的国内厂家共 3 家,公司为第 3 家获批。根据 PDB 数据显示,头孢克洛 2022 年国内样本医院销售额约为 2.90 亿元。本公司该药品 2022 年销售额约为 1257 万元。

该药品开展一致性评价工作以来,公司累计研发投入约为1208.24万元人民币(未经审计)。

## 三、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

公司头孢克洛颗粒(0.125g)作为国内第三家通过一致性评价的产品,有利于提升该药品市场竞争力。由于药品销售受到国家政策、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,存在不确定性,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,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6日